



2026 年东莞城市学院普通专升本考试大纲

表演《表演专业测试》

科目名称：表演专业技能面试

考试对象：所有在 2026 年报考本校普通专升本表演专业的考生

考试形式：现场面试

考试内容：

一、文学作品朗诵（40%）：

考试内容：自备稿件可选择类型：考生可从诗歌、散文、寓言故事、影视剧、话剧台词独白中，任选一项作为主项展示。

考试目的：评估考生的普通话水平、声音条件、语言表达能力、情感表现力等，考生能够准确理解和诠释作品的内涵。

考试要求：

1. 自备稿件需要脱稿完成。
2. 音乐自备，需要自带 U 盘拷贝音乐。
3. 每位考生的作品时长不得超过 3 分钟。

评分标准：

百分制，考官需根据考生的现场表现给出分数。具体评分标准如下：

1. 普通话标准，咬字清晰，字音准确，声音洪亮、达远，语言流畅生动，节奏鲜明，能够深刻理解并准确表达作品的内涵和情感，具有很强的感染力和表现力，能够与观众产生良好的互动。（总分数的 90% 以上）

2. 普通话较标准，咬字较清晰，字音较准确，声音较洪亮，语言流畅，节奏较鲜明，能够较好地理解和表达作品的内涵和情感，具有一定的感染力和表现力。（总分数的 80% 以上）

3. 普通话基本标准，咬字基本清晰，字音基本准确，语言较流畅，节奏基本准确，对作品的理解和表达能力一般，感染力和表现力较弱。（总分数 70% 以上）

4. 普通话水平一般，咬字不够清晰，字音不够准确，语言不够流畅，节奏不够准确，对作品的理解和表达存在一定问题，感染力和表现力差。（总分数 60% 以上）

5. 普通话不标准，咬字不清，字音不准，语言不流畅，节奏混乱，无法理解和表达作品的内涵和情感。（总分数 60% 以下）

二、命题即兴表演（60%）

考试内容：考生根据给定的情境或命题进行单人小品表演。

考试目的：测试考生的表演能力，包括对角色的理解、塑造能力，在规定情境下的行动组织能力、以及想象力、创造力和表现力等，要求考生能够真实、自然地展现角色的性格特点和情感状态。

考试要求：现场抽题，考生现场抽取考题，准备时长不超过 5 分钟，表演时长不超过 3 分钟。

评分标准：

百分制，考官需根据考生的现场表现给出分数。具体评分标准如下：



1.能够快速准确地理解给定的情境或命题，塑造出鲜明的角色形象，行动组织合理、自然，具有丰富的想象力和创造力，能够真实、生动地展现角色的情感和内心世界，表演具有很强的感染力和说服力。（总分数的 90% 以上）

2.能够较好地理解情境或命题，塑造出较为鲜明的角色形象，行动组织较为合理，具有一定的想象力和创造力，表演较真实、生动，具有一定的感染力和说服力。（总分数的 80% 以上）

3.对情境或命题的理解能力一般，角色形象不够鲜明，行动组织基本合理，想象力和创造力不足，表演不够真实、生动，感染力和说服力较弱。（总分数的 70% 以上）

4.对情境或命题的理解存在一定问题，角色形象不突出，行动组织不够合理，想象力和创造力缺乏，表演不真实、生动，感染力和说服力差。（总分数的 60% 以上）

5.无法理解情境或命题，无法塑造出角色形象，行动组织混乱，没有想象力和创造力，表演不真实、不自然，没有感染力和说服力，（总分数的 60% 以下）

备注：考试包括文学作品朗诵和命题即兴表演两个科目，各科目均按照满分 100 分进行评分。

总成绩满分为 200 分。计算公式为：总成绩=（文学作品朗诵×40%+命题即兴表演×60%）×2，四舍五入取整数计分。

